

教育部道路維護管理品質訪查計畫

- 一、教育部（以下簡稱本部）為加強所屬機關學校道路維護管理，並督導道路維護績效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二、每年度由本部「工程施工查核小組」視其查核負荷，適時選定適當案件簽奉核定後辦理，以本部秘書處辦理本部所屬館所、國立大專校院道路維護訪查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轄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道路維護訪查，體育署辦理轄管道路維護訪查。

三、主要訪查項目：

（一）道路維護與現況調查：

- 1、道路維護情形。
- 2、道路與人行環境現況調查。

（二）道路損壞與平坦度：

- 1、路面平整性。
- 2、路面與人/手孔蓋、排水溝蓋銜接處狀況。

（三）排水設施：

- 1、道路排水設施之設計。
- 2、排水設施結構體、水溝蓋版或預鑄蓋板損壞情況。
- 3、溝內通水狀況。

（四）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施：

- 1、交通號誌設施之設置適當性、功能性；損壞狀況。
- 2、交通標線劃設之適當性及辨識度。
- 3、交通標誌標示內容之正確性、辨識度或損壞狀況。

（五）舒適性：

- 1、整潔維護。
- 2、植栽綠美化。

3、人行道與無障礙設施。

四、訪查作業程序：

- (一)訪查作業由本部「工程施工查核小組」負責辦理，，每次訪查依查核委員之專業背景及專長，原則由2名外聘委員前往實地訪查，並依行政程序簽請核派。
- (二)實地訪查依「維護管理情形簡報」、「現場維護管理品質訪查」、「維護管理文件查閱」及「訪查檢討會議」等程序進行。
- (三)訪查時主辦機關應請管理維護單位等人員列席說明。若採委外維護，得請廠商人員配合到場說明。

五、訪查成績計算：

- (一)各訪查委員訪查後於教育部『道路維護管理品質訪查』評分表(附件)填列各項分數，並總計評分，訪查成績以各訪查委員評分總和之平均計算；90分以上者列為優等，80分以上未達90分者列為甲等，70分以上未達80分者列為乙等，未達70分者列為丙等。
- (二)前項總和平均結果有小數時，採四捨五入進位方式，整數計算之。
- (三)考評成績優異者，建請相關機關主管及人員予以敘獎，訪查成績考列丙等者並予以懲處。

六、訪查作業經費：

執行道路維護管理品質訪查作業所需經費，由本部「工程施工查核小組」年度相關業務費項下勻支，部屬機關所需經費由各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附件 教育部『道路維護管理品質訪查』評分表

考評地點：

編號	考評項目/考評內容	評分	書面意見
A.道路維護與現況調查 (15)	A1.道路維護情形 (10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立維護管理手冊及標準作業程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及維護管理不便之情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辦理維護管理情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維護管理文件保管情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關之維護管理制度。	
	A2.道路與人行環境現況調查 (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道路暨人行環境(含無障礙)自主巡查達成率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建立「道路暨人行環境(含無障礙)設施」列管清冊。	
B.道路損壞與平坦度 (25)	B1.路面平整性 (1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路段鋪面平整、無管線挖埋回填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路段鋪面平整、挖埋回填後鋪面表面仍平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鋪面不平整(輕微坑洞、龜裂、車轍等損壞)、或挖埋回填後表面不平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數區域不平整全區路斷破壞嚴重。	
	B2.路面與人/手孔蓋、排水溝蓋銜接處狀況 (10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路段無人手孔蓋及排水溝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銜接處表面平整、無高差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蓋板緊密、車輛行經無異聲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銜接處不平整、高差在1.5公分範圍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銜接處不平整、高差凹陷超過1.5公分範圍內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銜接處未填補，且有明顯坑洞或高差。	
C.排水設施 (20)	C1.道路排水設施之設計 (8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路段無人手孔蓋及排水溝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銜接處表面平整、無高差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銜接處不平整、有明顯落差。	

	C2.排水設施結構體、水溝蓋版或預鑄蓋板損壞情況 (7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損壞、溝蓋遺失或遭遮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損壞、溝蓋遺失，但部分集水區域遭遮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施損壞、或溝蓋遺失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此設施。		
	C3.溝內通水狀況 (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溝內無雜物且通水良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溝內少部份雜物但無淤積，不影響排水功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溝內雜物或淤泥占斷面1/3上，影響排水功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溝內雜物或淤泥阻塞，嚴重影響排水功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此設施或喪失排水功能。		
D.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施 (25)	D1.交通號誌設施之設置適當性、功能性；損壞狀況 (10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置適當、功能正常無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置適當、功能正常，但部分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置適當、功能運作不正常，或多數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置不適當、功能運作不正常，或多數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設未設置交通號誌設施。		
	D2.交通標線劃設之適當性及辨識度 (10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劃設適當，且能清楚辨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劃設適當，部分(20%以下)無法清楚辨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劃設適當，多數(50%以上)無法清楚辨識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劃設不適當或無法辨識，有影響人車安全之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劃未劃設標線。		
	D3.交通標誌標示內容之正確性、辨識度或損壞狀況 (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標誌設置適當、內容正確且無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標誌設置適當、內容正確但部分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少數(30%以下)標誌設置不當、或標示內容有誤，或標誌損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數(30%以上)標誌設置不當、或標示內容有誤，或標誌嚴重損壞應設未設置交通標誌。		

E.舒適性(15)	E1.整潔維護 (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道路整體清潔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致整潔但有些許垃圾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當不整潔、明顯未清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掃或垃圾未清運且影響行走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違章建築或招牌影響觀瞻或行人。		
	E2.植栽綠美化 (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植栽維護良好，且具遮蔽功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植栽維護不良，但不影響通行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植栽影響通行。		
	E3.人行道與無障礙設施 (5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植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行道無阻斷，可連續通行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專用人行道設置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障礙設施完善且維護良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障礙設施無法完全發揮功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完全未設置無障礙設施。		

委員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